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安孚科技

股票代码：603031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市前海荣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粤海街道南区综合服务楼四楼415

一致行动人（一）：合肥荣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通讯地址：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2800号创新产业园二期E1
栋基金大厦542室

一致行动人（二）：宁波九格众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通讯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大榭开发区滨海南路111号西楼
A1415-5室（住所申报承诺试点区）

权益变动性质：增加（因签订一致行动协议导致权益变动）

签署日期：二〇二五年二月

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及内部规定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声明.....	1
释义.....	3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介绍.....	4
第二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及履行的程序.....	17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18
第四节 资金来源.....	21
第五节 后续计划.....	22
第六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24
第七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26
第八节 前6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27
第九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财务资料.....	29
第十节 其他重大事项.....	37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38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39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40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41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45

释义

在报告书中，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如下含义：

本报告书、报告书	指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安孚科技、上市公司、公司	指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海荣耀、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深圳市前海荣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荣新、一致行动人（一）	指	合肥荣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九格众蓝、一致行动人（二）	指	宁波九格众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致行动人	指	合肥荣新、九格众蓝，根据语境不同亦可单指其中一方
《一致行动协议》	指	前海荣耀与九格众蓝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
金通智汇	指	前海荣耀之控股股东金通智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指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宁波九格众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袁莉、华芳集团有限公司、张萍、钱树良、安徽金通新能源汽车二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
本次权益变动	指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上市公司拟向九格众蓝定向发行 26,385,760 股股份作为标的资产交易对价，占上市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实施后总股本 10.48%。前海荣耀与九格众蓝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前海荣耀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将拥有上市公司 29.82%表决权。权益变动完成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注：上述权益变动比例未考虑上市公司购买资产时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影响。）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海荣耀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深圳市前海荣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4-14
法定代表人	张东之
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05851084N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以上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股权投资。
通讯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粤海街道南区综合服务楼四楼415
通讯方式	0755-23900009

(二) 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一致行动人合肥荣新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合肥荣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8-08-02
出资总额	43,1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MA2RY4PF3X
合伙期限	2018-08-02至2025-08-02
注册地址	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2800号创新产业园二期E1栋基金大厦542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前海荣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
通讯地址	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2800号创新产业园二期E1栋基金大厦542室
联系方式	0551-65156529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一致行动人九格众蓝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宁波九格众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大榭开发区滨海南路 111 号西楼 A1415-5 室（住所申报承诺试点区）
通讯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大榭开发区滨海南路 111 号西楼 A1415-5 室（住所申报承诺试点区）
通讯方式	021-63330697
出资额	57,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1MA7BNYY47Y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21 年 11 月 9 日至 2027 年 11 月 8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九格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权控制关系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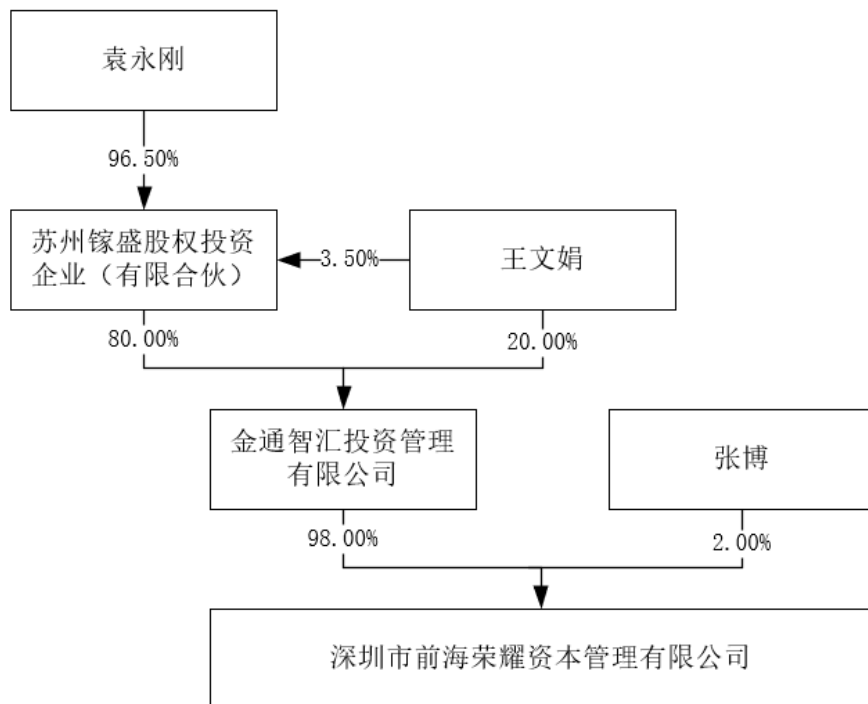
1、股东及出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前海荣耀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金通智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800.00	98.00%
2	张博	200.00	2.00%
合计		10,000.00	100.00%

2、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前海荣耀的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3、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金通智汇持有前海荣耀 98.00%的股权，系前海荣耀控股股东，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金通智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3-3-26
法定代表人	夏茂青
注册地址	新疆石河子开发区北四东路 37 号 5-39 室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9001065621131U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接受委托管理股权投资项目、参与股权投资、为非上市及已上市公司提供直接融资的相关服务。
通讯地址	新疆石河子开发区北四东路 37 号 5-39 室

4、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实际控制人为袁永刚和王文娟夫妇。

袁永刚先生，1979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新加坡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现任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

王文娟女士，198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新加坡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

（二）一致行动人（一）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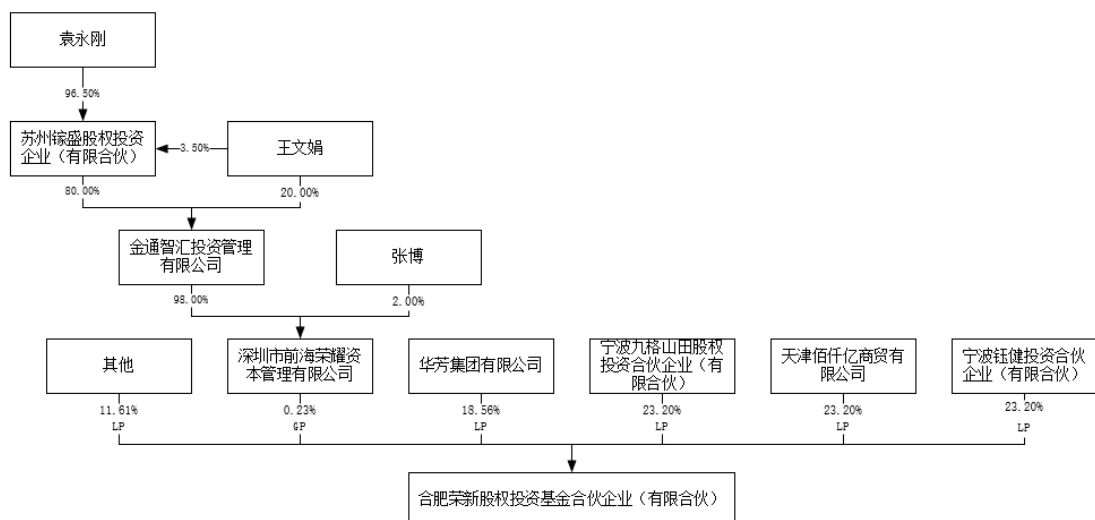
1、合伙人及出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合肥荣新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万股）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深圳市前海荣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0.23%	普通合伙人
2	王德林	500.00	1.16%	有限合伙人
3	侯云	500.00	1.16%	有限合伙人
4	安徽新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	1.16%	有限合伙人
5	芜湖隆华汇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	3.48%	有限合伙人
6	秦大乾	2,000.00	4.64%	有限合伙人
7	华芳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	18.56%	有限合伙人
8	宁波九格山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23.20%	有限合伙人
9	天津佰仟亿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0	23.20%	有限合伙人
10	宁波钰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23.2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43,100.00	100.00%	

2、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合肥荣新控制关系结构如下图所示：



3、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 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合肥荣新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深圳市前海荣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之“(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2) 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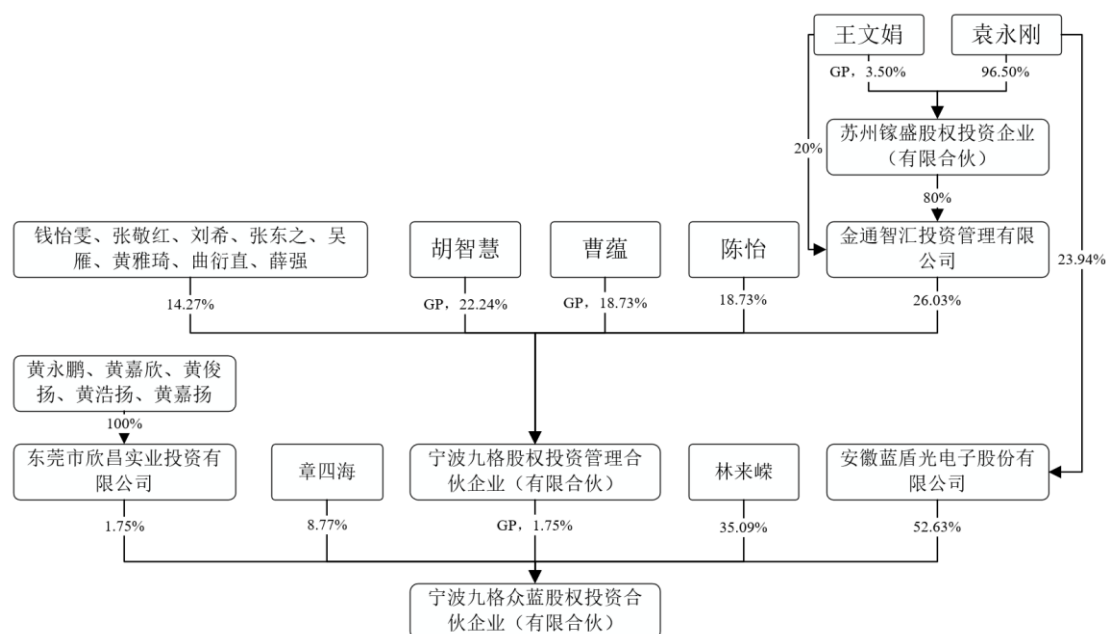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合肥荣新的实际控制人为袁永刚和王文娟夫妇，其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权控制关系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之“4、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三) 一致行动人(二)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产权关系结构图及主要合伙人情况如下：

九格众蓝属于创业投资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基金编号为 STE986；其基金管理人为宁波九格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管理人登记编号为 P1065142。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九格众蓝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九格众蓝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宁波九格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具体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宁波九格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新碶进港路406号2号楼4037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曹蕴、胡智慧
成立日期	2017年6月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1MA291NHU0N
出资额	4,12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募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7年6月9日至2037年6月8日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关系

合肥荣新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前海荣耀，且实际控制人均系袁永刚和王文娟夫妇，因此合肥荣新和前海荣耀系一致行动关系。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安孚科技拟向九格众蓝定向发行26,385,760股股份作为标的资产交易对价。2025年2月26日，前海荣耀与九格众蓝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同意在安孚科技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经营决策、

重大事项的表决情况达成一致，并由双方一致表决。如双方在充分沟通后仍然不能达成一致意见或无法及时提供意见，则应以前海荣耀的意见为准。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主要业务和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

1、主要业务及财务状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海荣耀成立于 2014 年 4 月 14 日，主要业务为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股权投资。其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 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资产总额（万元）	26,242.74	20,248.60	11,359.53
负债总额（万元）	11,537.80	13,553.48	3,018.20
净资产（万元）	14,704.94	6,695.13	8,341.34
资产负债率	43.97%	66.94%	26.57%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万元）	241.29	-	-
净利润（万元）	813.47	-1,650.08	-177.75
净资产收益率	7.60%	-21.95%	-3.80%

注：2021 年-2022 年财务数据经上海银沪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财务数据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2、控股股东主要业务及财务状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金通智汇成立于 2013 年 3 月 26 日，主要从事接受委托管理股权投资项目、参与股权投资、为非上市及已上市公司提供直接融资的相关服务。其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 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资产总额（万元）	24,232.38	16,321.08	16,481.22
负债总额（万元）	10,781.13	4,281.15	4,675.85
净资产（万元）	13,451.26	12,039.93	11,805.38
资产负债率	44.49%	26.23%	28.37%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万元）	-	-	-

项 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净利润（万元）	1,411.33	234.55	854.64
净资产收益率	11.07%	1.97%	7.51%

注：上表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一致行动人（一）

1、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财务状况

合肥荣新成立于 2018 年 8 月 2 日，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其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 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资产总额（万元）	41,844.05	41,838.23	41,837.37
负债总额（万元）	88.36	88.36	88.36
净资产（万元）	41,755.69	41,749.87	41,749.01
资产负债率	0.21%	0.21%	0.21%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万元）	-	-	-
净利润（万元）	5.82	0.86	6.01
净资产收益率	0.01%	0.00%	0.01%

注：2021 年-2023 年财务数据经上海银沪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

2、执行事务合伙人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财务状况

合肥荣新执行事务合伙人系前海荣耀，其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财务状况详见本节“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主要业务和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之“（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之“1、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财务状况”。

（三）一致行动人（二）

1、主要业务及近三年财务状况

九格众蓝成立于 2021 年 11 月 9 日，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其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 目	2023. 12. 31	2022. 12. 31	2021. 12. 31
资产总额（万元）	57,005.09	57,005.48	57,005.87

项 目	2023. 12. 31	2022. 12. 31	2021. 12. 31
负债总额（万元）	-	-	-
净资产（万元）	57,005.09	57,005.48	57,005.87
资产负债率	-	-	-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万元）	-	-	-
净利润（万元）	-0.39	-0.39	5.87
净资产收益率	-0.0007%	-0.0007%	0.0103%

注：2021 年-2023 年财务数据经上海银沪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

2、执行事务合伙人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财务状况

九格众蓝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宁波九格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7 年 6 月 9 日，主要业务为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股权投资。其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 目	2023. 12. 31	2022. 12. 31	2021. 12. 31
资产总额（万元）	7,142.62	6,363.43	6,606.86
负债总额（万元）	386.13	910.41	678.52
净资产（万元）	6,756.49	5,453.02	5,928.34
资产负债率	5.41%	14.31%	10.27%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万元）	996.08	1,424.17	1,493.24
净利润（万元）	1,303.47	1,395.87	1,896.80
净资产收益率	19.29%	25.60%	32.00%

注：2021 年-2022 年财务数据经上海银沪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财务数据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核心企业和主营业务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实际控制人袁永刚、王文娟夫妇控制的主要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关系	注册资本（万元）	主要业务
1	金通智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袁永刚夫妇共同控制的企业	5,000.00	接受委托管理股权投资项目、参与股权投资、为非上市及已上市公司提供直

序号	公司名称	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关系	注册资本(万元)	主要业务
				接融资的相关服务
2	金通安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袁永刚夫妇共同控制的企业	7,500.00	企业投资管理;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商务咨询;财务管理
3	安徽智益隆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袁永刚夫妇共同控制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	70,670.00	企业投资管理,企业投资咨询,股权投资,商务咨询
4	安徽金通安益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袁永刚夫妇共同控制的基金管理人	4,637.50	投资管理、股权投资管理、股权投资
5	安徽高新金通安益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袁永刚夫妇共同控制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	42,025.00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及投资咨询
6	安徽高新金通安益二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袁永刚夫妇共同控制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	116,337.50	股权投资、创业投资、投资管理及投资咨询
7	深圳市前海荣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袁永刚夫妇共同控制的基金管理人	10,000.00	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股权投资
8	合肥荣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袁永刚夫妇共同控制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	43,100.00	股权投资
9	宁波隆华汇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袁永刚夫妇共同控制的基金管理人	1,000.00	股权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
10	宁波正通博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袁永刚夫妇共同控制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	20,000.00	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
11	安徽高新投新材料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袁永刚夫妇共同控制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	200,000.00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及投资咨询
12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002384.SZ)	袁永刚及其父亲袁富根、兄弟袁永峰三人共同控制的企业	170,986.73	印刷电路板、LED 电子器件和通信设备研发、生产、销售

序号	公司名称	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关系	注册资本(万元)	主要业务
13	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300862.SZ)	袁永刚夫妇共同控制的企业	13,186.99	高端分析测量仪器制造、软件开发、系统集成及工程、运维服务、数据服务和军工雷达部件的生产
14	苏州东扬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袁永刚、袁永峰(袁永刚之兄弟)共同控制的企业	13,000.00	实业投资、股权投资、企业资产管理、国内贸易
15	苏州镓盛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袁永刚夫妇共同控制的企业	10,000.00	非证券股权投资;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
16	芜湖荣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袁永刚夫妇共同控制的企业	1,900.00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17	宁波金通博远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袁永刚夫妇共同控制的企业	1,000.00	股权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
18	安徽隆华汇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袁永刚夫妇共同控制的企业	2,000.00	股权投资管理及咨询服务
19	芜湖荣耀一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袁永刚夫妇共同控制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	50,000.00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20	芜湖隆华汇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袁永刚夫妇共同控制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	5,100.00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21	苏州市依威太阳能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王文娟控制的企业	4,000.00	太阳能新能源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服务;生产、销售:通讯设备、太阳能设备
22	苏州世成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王文娟控制的企业	3,000.00	创业投资、创业投资咨询、创业管理服务
23	精柏悦投资开发(苏州)有限公司	袁永刚夫妇共同控制的企业	1,000.00	建设工程施工;住宿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酒店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物业管理;日用百货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
24	上海科谷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袁永刚控制的企业	7,500.00	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

序号	公司名称	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关系	注册资本(万元)	主要业务
				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橡胶制品销售等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最近五年受到处罚、涉及诉讼和仲裁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前海荣耀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肥荣新、九格众蓝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不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一）前海荣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国籍	长期居住地	身份证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居留权
张东之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中国	上海	320581198912*****	否
钱怡雯	监事	中国	上海	320582199008*****	否

（二）合肥荣新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国籍	长期居住地	身份证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居留权
张东之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中国	上海	320581198912*****	否

（三）九格众蓝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国籍	长期居住地	身份证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居留权
胡智慧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男	上海	422429197504*****	否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人员在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的情况，不存在与证券市场相关的重大不良诚信记录。

七、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一致行动人及其实际控制人拥有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拥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袁永刚持有上市公司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002384）11.83%的股份，持有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300862）23.94%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王文娟不存在持有境内、外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一致行动人合肥荣新、九格众蓝不存在拥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八、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一致行动人及其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简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一致行动人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持有 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股份的情况。

九、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一致行动人关于最近两年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前海荣耀的控股股东为金通智汇，实际控制人为袁永刚和王文娟夫妇。最近两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更。

第二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及履行的程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的目的是为在于加强对上市公司的管控,提高上市公司实际决策效率、经营水平和管理水平,最终促进上市公司的高效经营与健康发展。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处置其已拥有权益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除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及 2024 年 10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获得增持资金贷款支持暨调整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中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外,前海荣耀及其一致行动人无在未来 12 个月内进一步增持或处置安孚科技股份的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法律程序

2025 年 2 月 21 日,九格众蓝召开第四次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同意与安孚科技实控人前海荣耀签署长期一致行动协议。

2025 年 2 月 25 日,前海荣耀召开股东会,经全体股东审议并表决,一致同意前海荣耀与九格众蓝签署长期一致行动协议。

2025 年 2 月 26 日,前海荣耀和九格众蓝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控股股东前海荣耀持有公司 22,732,868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0.77%），一致行动人合肥荣新持有公司 20,852,16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9.88%），同时秦大乾将其持有的公司 5,083,12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41%）的表决权委托给前海荣耀，前海荣耀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肥荣新合计控制公司 23.05%的表决权。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前海荣耀持有公司 22,732,868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9.03%），一致行动人合肥荣新持有公司 20,852,16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8.28%），同时秦大乾将其持有的公司 5,083,12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02%）的表决权委托给前海荣耀，一致行动人九格众蓝持有公司 26,385,76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10.48%），前海荣耀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将拥有公司 29.82%表决权。（注：上述权益变动比例未考虑上市公司购买资产时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影响。）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上市公司拟向九格众蓝定向发行 26,385,760 股股份作为标的资产交易对价，占上市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实施后总股本 10.48%。2025 年 2 月 26 日，前海荣耀与九格众蓝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同意在安孚科技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表决情况达成一致，并由双方一致表决。如双方在充分沟通后仍然不能达成一致意见或无法及时提供意见，则应以前海荣耀的意见为准。

本次权益变动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权益变动相关协议主要内容

（一）前海荣耀与九格众蓝之间《一致行动协议》

根据前海荣耀与九格众蓝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深圳市前海荣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宁波九格众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一致行动的目的

一致行动人采取一致行动的目的在于加强对公司的管控，提高公司实际决策效率、经营水平和管理水平，最终促进公司的高效经营与健康发展。

2、双方在股东大会的一致行动

2.1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公司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事项需一方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其他一方也应回避表决；。

2.2 双方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召开前五日前，就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表决情况达成一致，并由双方一致表决；如双方不能对股东大会决议事项达成一致意见，则双方应当按照本协议第三条约定的程序作出一致行动决定。

3、一致行动决定作出的程序

3.1 本协议双方应就一致行动事项事先协商，并应尽最大努力争取通过协商作出一致行动决定；

3.2 甲方指定专人担任一致行动的负责人和召集人，负责进行一致行动事项的事先沟通协调；

3.3 当本协议双方签订一致行动协议后，如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决策部分事项在充分沟通后仍然不能达成一致意见或无法及时提供意见，应以甲方的意见为准。该意见为最终意见，且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3.4 在实施一致行动决定时，双方应配合签署有关的文件并提供为实施一致行动决定之目的所需的一切支持和便利。

4、陈述和保证

4.1 本协议双方均具有签订本协议并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义务的充分权力和权限，本协议一经签署将构成对双方有效且有约束力的义务。

4.2 双方确认，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作为公司的主要股东，双方一直保持

了良好的合作关系，相互尊重对方意见，在重大事项的决策方面，均在事先进行充分沟通并取得一致意见的基础上，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作出正式决策。

4.3 双方承诺，在本协议有效期间，将继续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相互尊重对方意见，在不违背《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损害公司、股东和债权人利益的情况下，在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决策过程中保持一致意见。

4.4 本协议双方达成、签署并履行本协议项下的权利与义务，将构成双方就一致行动事宜达成的全部约定，并取代双方此前就一致行动事宜进行的所有磋商、谈判以及达成的协议，不会构成其为一方当事人的任何合同或类似安排的违约或不履行。

4.5 双方承诺，在本协议有效期间，任何一方均不得与任何第三方签订与本协议内容相同、近似的协议或合同

5、一致行动期限

本协议自双方签署之日起成立，且乙方成为公司股东后生效。本协议长期有效，如本协议中任何一方不再为公司的股东，则本协议对双方不再具有约束力。

6、违约责任

一方对于本协议任何约定的违反、未能履行或不完整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任何义务均构成违约，违约方须向守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守约方因此所受的全部损失，其赔偿范围包括守约方因本协议本应获得的所有利益（含可得利益）、守约方为追索损失所花费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用、仲裁费用、员工误工费、差旅费等一系列费用）。

四、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权利受限及其他安排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与前海荣耀构成一致行动外，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权利不存在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情形及其他的安排的情况。

第四节 资金来源

前海荣耀与九格众蓝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不涉及交易对价，因此不涉及资金来源，也不存在资金直接或间接来源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的情形。

第五节 后续计划

一、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调整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调整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计划。若为增强上市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改善上市公司资产质量，需要进行上市公司主营业务调整并明确提出有关计划或建议，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重大资产、业务的处置及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上市公司已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对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具体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若今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明确提出有关计划或建议，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三、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整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权益变动相关各方无其他对公司主营业务和经营管理层进行调整的具体安排，公司经营管理由原有的经营团队进行经营，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和经营管理稳定性产生不利影响。

四、对上市公司章程修改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修改上市公司章程的计划。若今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明确提出有关计划或建议，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作重大变动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作重大变动的计划。若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的重大调整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对上市公司现有分红政策进行重大调整的计划。若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七、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若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第六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一、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29.82%股权，对上市公司构成控制关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权利并履行相应的股东义务，上市公司仍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具有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和持续盈利的能力，其在采购、生产、运营、销售、财务、知识产权等方面仍将继续保持独立。

二、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电池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前海荣耀主要从事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和股权投资业务；合肥荣新主要从事股权投资业务，九格众蓝主要从事股权投资业务。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的主要关联交易系为上市公司子公司安徽安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形，具体如下：

担保方	担保金额（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前海荣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金通智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45,000,000.00	2021/12/26	2028/12/25	否
深圳市前海荣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40,000,000.00	2022/08/08	2029/08/08	否
深圳市前海荣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2/08/16	2029/08/16	否
合计	1,385,000,000.00	-	-	-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会严格遵守有关上市公司监管法规，尽

量避免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与上市公司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将严格按照市场公允公平原则，在履行上市公司有关关联交易内部决策的基础上，保证以规范公平的方式进行交易并及时披露相关信息，从制度上保证上市公司的利益不受损害。

第七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一、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交易

除第六节“三、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中披露的关联交易外，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不存在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资产交易的合计金额高于 3,000 万元或者高于上市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 5%以上的交易情况。

二、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不存在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的合计金额超过 5 万元以上的交易。

三、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者存在其他任何类似的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不存在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者存在其他任何类似的安排。

四、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相关事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不存在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第八节 前 6 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情形

安孚科技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前海荣耀拟增持金额不低于 3 亿元人民币，其中，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公司股东秦大乾所持公司股份的 5.00%，所涉交易总价款为 289,45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贰亿捌仟玖佰肆拾伍万元整）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2024-061））；其余部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增持。

安孚科技于 2024 年 10 月 23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获得增持资金贷款支持暨调整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公司实控人决定调整前海荣耀增持计划，具体内容如下：一是增加增持额度，将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的金额由人民币 1,055 万元调增至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二是调整增持资金来源，协议转让增持的资金来源不变，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的资金来源调整为增持专项贷款以及其他自筹资金。三是调整增持方式，将协议转让增持以外的增持部分（原为集中竞价、大宗交易）调整为均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

安孚科技于 2024 年 12 月 28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二级市场首次增持公司股份暨增持计划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9），2024 年 12 月 27 日，前海荣耀首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 38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8%，本次增持成交总额人民币 10,925,056.80 元。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海荣耀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2,732,868 股，较 2024 年 12 月 27 日增持 977,870 股公司股份。

除上述披露的信息外，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起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系统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九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财务资料

一、前海荣耀的财务资料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446.13	1,403,771.71	73,236.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45,012.36	952,000.00	6,620,000.00
其他应收款	12,280,779.36	30,862,281.25	862,281.25
其他流动资产	340,012.52		
流动资产合计	14,294,250.37	33,218,052.96	7,555,517.27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48,132,051.20	169,264,042.30	106,014,675.82
固定资产	1,147.83	3,946.43	25,111.6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8,133,199.03	169,267,988.73	106,039,787.43
资产总计	262,427,449.40	202,486,041.69	113,595,304.70
流动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316,504.12	184,286.69	124,333.15
应交税费	483,344.53	833,028.13	-5,664.20
其他应付款	114,578,169.25	134,517,460.17	30,063,285.69
流动负债合计	115,378,017.90	135,534,774.99	30,181,954.64
负债合计	115,378,017.90	135,534,774.99	30,181,954.6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80,038,760.00	80,038,760.00	80,000,000.00
盈余公积	8,974,713.91	806,430.70	806,430.70
未分配利润	58,035,957.59	-13,893,924.00	2,606,919.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7,049,431.50	66,951,266.70	83,413,350.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2,427,449.40	202,486,041.69	113,595,304.70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412,858.15	-	-
减：营业成本	-		
税金及附加	32,623.30	244.46	1,324.90
销售费用	-		
管理费用	1,719,649.77	10,998,021.99	2,263,936.94
财务费用	1,245.70	5,696,651.29	-223,566.79
加：其他收益	14,192.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51,356.06	85,675.5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7.14		
二、营业利润	8,324,540.35	-16,609,242.16	-2,041,695.05
加：营业外收入	-	105,253.86	
减：营业外支出	-	-	-
三、利润总额	8,324,540.35	-16,503,988.30	-2,042,124.06
减：所得税费用	189,872.37	-3,144.94	-264,630.47
四、净利润	8,134,667.98	-16,500,843.36	-1,777,493.59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32,542.9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88,494.36	369,518,245.53	50,553,747.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21,037.32	369,518,245.53	50,553,747.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8,484.9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03,590.44	1,866,029.15	1,896,448.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521.39	2,281.67	1,380,475.4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26,176.44	303,283,668.70	20,860,332.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50,773.26	305,151,979.52	24,137,256.33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9,735.94	64,366,266.01	26,416,490.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10,000.00	8,318,000.00	3,5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41,958.90	85,675.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51.46	12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4,410.36	8,528,675.58	3,55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200,000.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65,899,366.48	105,014,675.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0,000.00	65,899,366.48	105,014,675.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5,589.64	-57,370,690.90	-101,464,675.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8,760.00	7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8,760.00	7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703,799.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03,799.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65,039.42	75,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5,325.58	1,330,535.69	-48,184.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3,771.71	73,236.02	121,420.95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末余额	28,446.13	1,403,771.71	73,236.02

注：注：2021 年-2022 年财务数据经上海银沪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财务数据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二、合肥荣新的财务资料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流动资产：			

项 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货币资金	189,577.83	343,990.21	3,140,735.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17,956.23	2,805,368.10	
其他应收款			
流动资产合计	3,207,534.06	3,149,358.31	3,140,735.03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415,232,935.00	415,232,935.00	415,232,935.00
固定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5,232,935.00	415,232,935.00	415,232,935.00
资产总计	418,440,469.06	418,382,293.31	418,373,670.03
流动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其他应付款	883,561.64	883,561.64	883,561.64
流动负债合计	883,561.64	883,561.64	883,561.64
负债合计	883,561.64	883,561.64	883,561.6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428,500,000.00	428,500,000.00	428,500,000.00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0,943,092.58	-11,001,268.33	-11,009,891.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7,556,907.42	417,498,731.67	417,490,108.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18,440,469.06	418,382,293.31	418,373,670.03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000.00	5,000.00	5,000.00
财务费用	-587.62	-8,255.18	-65,052.82
加：其他收益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588.13	5,368.10	
二、营业利润	58,175.75	8,623.28	60,052.82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	58,175.75	8,623.28	60,052.82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	58,175.75	8,623.28	60,052.82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2.12	8,734.68	65,257.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2.12	8,734.68	65,257.32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84.50	5,479.50	5,204.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84.50	5,479.50	5,204.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12.38	3,255.18	60,052.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	-	2,86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368.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0,000.00	5,368.10	2,860,000.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950,000.00	2,805,368.1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50,000.00	2,805,368.10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000.00	-2,800,000.00	2,86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412.38	-2,796,744.82	2,920,052.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3,990.21	3,140,735.03	220,682.21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末余额	189,577.83	343,990.21	3,140,735.03

注 2021 年-2023 年财务数据经上海银沪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

三、 九格众蓝的财务资料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23. 12. 31	2022. 12. 31	2021. 12. 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877.85	54,784.35	58,670.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应收款			
流动资产合计	50,877.85	54,784.35	58,670.75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570,000,000.00	570,000,000.00	570,000,000.00
固定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0,000,000.00	570,000,000.00	570,000,000.00
资产总计	570,050,877.85	570,054,784.35	570,058,670.75
流动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其他应付款			
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项 目	2023. 12. 31	2022. 12. 31	2021. 12. 31
所有者权益：	570,000,000.00	570,000,000.00	570,000,000.00
实收资本	570,000,000.00	570,000,000.00	570,000,000.00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50,877.85	54,784.35	58,670.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0,050,877.85	570,054,784.35	570,058,670.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70,050,877.85	570,054,784.35	570,058,670.75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3,906.50	3,886.40	-58,670.75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000.00	4,000.00	
财务费用	-93.50	-113.60	-58,670.75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	-3,906.50	-3,886.40	58,670.75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	-3,906.50	-3,886.40	58,670.7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	-3,906.50	-3,886.40	58,670.75

(三) 现金流量表

(二) 单位：元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00	170.10	58,670.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00	170.10	58,670.75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28.50	4,056.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28.50	4,056.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06.50	-3,886.40	58,670.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57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0,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0,00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7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0,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06.50	-3,886.40	58,670.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784.35	58,670.75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末余额	50,877.85	54,784.35	58,670.75

第十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能够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的规定提供相关文件。

二、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1、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工商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主要负责人员的名单及身份证明；
- 3、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九格众蓝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
- 4、信息披露义务及一致行动人与上市公司、上市公司的关联方之间在报告日前二十四个月内相关交易的说明；
- 5、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未发生变化的说明；
- 6、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及其主要责任人员以及上述人员直系亲属的名单及其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起前 6 个月内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
- 7、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及各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未受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的说明；
- 8、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 9、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 10、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 11、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情形及符合《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规定的说明；
- 12、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财务资料。

二、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办公地，以供投资者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市前海荣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张东之

2025年2月27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致行动人：合肥荣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_____

张东之

2025年2月27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致行动人：宁波九格众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_____

胡智慧

2025年2月27日

（此页无正文，为《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市前海荣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张东之

2025年2月27日

（此页无正文，为《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一致行动人：合肥荣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_____

张东之

2025年2月27日

此页无正文，为《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之签署页）

一致行动人：宁波九格众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_____

胡智慧

2025年2月27日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安徽省合肥市庐江县文明中路1号
股票简称	安孚科技	股票代码	60303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深圳市前海荣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前海荣耀与合肥荣新、九格众蓝系一致行动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袁永刚和王文娟夫妇为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实际控制人，同时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 5% 以上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袁永刚持有上市公司“东山精密”、“蓝盾光电”5%以上股权。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实际控制人袁永刚和王文娟夫妇拥有上市公司“安孚科技”、“蓝盾光电”控制权，袁永刚系上市公司“东山精密”实际控制人之一。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1、前海荣耀 持股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22,732,868 股 持股比例：10.77% <u>（前海荣耀持有公司 22,732,868 股（占公司总股本 10.77%），前海荣耀的一致行动人合肥荣新持有公司 20,852,16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9.88%），同时秦大乾将其持有的公司 5,083,12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41%）的表决权委托给前海荣耀，前海荣耀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肥荣新合计控制公司 23.05%的表决权）</u>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	1、九格众蓝		

及变动比例	持股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变动数量： <u>26,385,760 股</u> 变动比例： <u>10.48%</u>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除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及 2024 年 10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获得增持资金贷款支持暨调整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中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无在未来 12 个月内进一步增持安孚科技股份的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提供《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不涉及资金交付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此页无正文，为《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市前海荣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张东之

2025年2月27日

（此页无正文，为《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署页）

一致行动人：合肥荣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_____

张东之

2025年2月27日

（此页无正文，为《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署页）

一致行动人：宁波九格众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_____

胡智慧

2025年2月27日